

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公告

根据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承诺，经公司一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决定，对中国弹簧厂进行全资收购，现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企业情况：

1. 中国弹簧厂注册资本 916 万元，始建于 1937 年，隶属于上海汽车工业(集团)总公司，是国家大二型企业，机械工业部骨干企业，全国弹簧专业协会会长厂。主要生产汽车、工农业、能源、轻纺、国防科研等各种配套弹簧。生产规模、综合开发能力及主要经济效益指标均居国内同行业领先地位。是国内第一家通过 ISO9002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和获得国家方圆标志产品认证的弹簧制造企业。

2. 经上海中华社科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，截止 1996 年 12 月 31 日，

	帐面值	评估值
资产总额	291, 228, 678.93	320, 534, 914.81
负债总额	171, 781, 289.58	171, 781, 289.58
净资产总额	119, 447, 389.35	148, 753, 625.23

3. 本公司已于 1997 年 12 月 22 日与上海汽车有限公司签订了转让协议，受让其持有的中国弹簧厂 100% 股权，协议转让价为 148, 753, 625.23 元，并经上海资产评估中心沪评审(1997)506 号文确认。据此，该协议已正式生效，本公司将于协议生效后一周内支付该转让款项。

二、收购交割日期

按转让协议，该项目收购交割日期为 1998 年 1 月 1 日，该厂自 1998 年 1 月 1 日起成为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三、关于出让方

上述股权的出让方上海汽车有限公司系上海汽车工业(集团)总公司的子公司，上海汽车工业(集团)总公司是本公司 70% 国家股持有人，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。因此该收购交易系关联交易，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和市场规则进行有关工作。

四、收购意义

本次收购成功将使本公司生产规模进一步扩大，并以更大的生产能力和更多的产品品种满足市场需求。招股说明书承诺上述收购在 1998 年 1 月份完成。现收购按计划完成，可使该项收购的产出期按计划进行，预计全年新增利润 4, 000 万元左右，将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。

注：以上收购项目参见本公司于 1997 年 11 月 5 日刊登的招股说明书 概要的第六部分。

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1998 年 2 月 10 日